

水產養殖設施經營計畫書

一、申請設置水產養殖設施項目：

設置養殖場：☐養殖池 ☐飼料調配及儲藏室 ☐管理室
☐自產水產品處理、運轉或加工設施 ☐養殖污染防治設施
☐抽水機房 ☐電力室 ☐循環水設施
☐室內循環水養殖設施 ☐一般室內養殖設施
☐其他水產養殖設施

增設水產養殖設施：☐養殖池 ☐飼料調配及儲藏室 ☐管理室
☐自產水產品處理、運轉或加工設施 ☐養殖污染防治設施
☐抽水機房 ☐電力室 ☐循環水設施
☐室內循環水水產養殖設施 ☐一般室內水產養殖設施
☐其他水產養殖設施

二、設置目的：

三、生產計畫：

養殖種類及生產預估：

養殖方式：☐淡水養殖 ☐鹹水養殖 ☐漁牧綜合經營
經營類別：☐漁塭養殖 ☐魚苗繁殖 ☐室內養殖

四、申請用地使用現況、經營概況及鄰接區域現況分析。：(請繪簡圖說明)

五、興建設施之基地地號及興建面積：(請檢附地籍資料，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應附租約或同意書，土地為共有者，應符合土地法第 34 條之一規定。)

土 地 標 示								許 可 使 用 細 目 名 稱 及 面 積		備 註
區	地段	小段	地號	面積 (公頃)	使用 區分	編定 類別	土地所 有權人	許可細 目名稱	許可細 目面積 (公頃)	
合計		筆								

六、設施建造方式：

七、引用水之來源及廢、污水處理計畫：

水源供應：

1. ☐淡水 — ☐地面水 ☐灌溉用水 ☐地下水 ☐其他

☐鹹水 — ☐潮溝引水 ☐外海抽水 ☐地下鹹水 ☐其他

2. 淡水用水量預估：☐抽水馬達：☐匹馬力，☐小時/日

☐地面水或灌溉用水：水門 ☐小時/日

淡水用量 ☐噸/年

水質改善設施：☐循環水 ☐水車 ☐打氣

☐注排水系統 — ☐分開設置 ☐共同一水路

☐無

廢污水處理計畫：(淡水漁塭 3 公頃、鹹水漁塭 6 公頃及漁牧綜合經營 0.5 公頃以下者免提)

枯水期之因應對策：

八、對周邊農業環境之影響：

九、農業事業廢棄物處理及再利用計畫：（無者，免提）

十、土地使用配置圖及位置示意圖：（申請範圍請於地籍圖上套繪並著色表示）

土地使用配置圖	土地位置示意圖

十一、養殖池平面、剖面圖及排水路圖